



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THE FIRST VOCATIONAL TECHNICAL SCHOOL OF SHENZHEN

**纳税事务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2024 级）**

2024 年 4 月

目录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1
二、入学要求	1
三、修业年限	1
四、职业面向	1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2
(一) 培养目标	2
(二) 培养规格	2
六、课程设置及要求	4
(一) 公共基础课程	4
(二) 专业(技能)课程	7
七、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15
(一) 基本要求	15
(二) 教学活动周	15
(三) 教学计划	16
八、实施保障	16
(一) 师资队伍	17
(二) 教学设施	17
(三) 教学资源	20
(四) 教学方法	20
(五) 学习评价	22
(六) 质量管理	23
九、毕业要求	24
(一) 学分要求	25
(二) 证书要求	25
十、附录	25
(一) 编制依据	25
(二) 动态调整	26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专业名称：纳税事务

专业代码：730101

二、入学要求

初中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力者

三、修业年限

全日制 3 年

四、职业面向

所属大类及代码	财经商贸大类（73）
对应行业	财政税务类（7301）
职业类别	会计专业人员 2-06-03 税务专业人员 2-06-05
岗位类别 (或技术领域)	税务登记岗位、纳税申报岗位、税收筹划岗位、税务代理岗位。 会计核算类岗位、财务管理类岗位。 收银员、财经文秘等各类需要税务专业知识背景的工商管理类岗位。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初级会计师、初级经济师、初级统计师、初级审计师、证券从业资格、银行专业技术资格（初级）、基金从业资格、1+X 业财一体信息化应用（初级）、1+X 财务共享（初级）。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扎实的科学文化基础和纳税事项办理、税务代理、会计核算、大数据应用等知识，具备办理纳税事项、管理财税票证、代理会计核算、申报缴纳税费等能力，具有工匠精神和信息素养，能够从事纳税事项办理、税费核算与缴纳、税务咨询与服务、财税文书撰写、财税数据分析等工作的技术技能人才。

（二）培养规格

1. 素质要求

- （1）具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和良好的思想品德。
- （2）懂得党和国家的经济方针、政策，熟悉财会和其他经济法规。
- （3）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有健全的体魄和健康的心理。
- （4）诚实守信、遵纪守法、廉洁奉公、爱岗敬业、吃苦耐劳。
- （5）有较强的适应能力、承受能力和人际交往能力。

2. 知识要求

（1）掌握专业必需的英语、数学、语文、思想政治、信息技术等基础知识。

（2）掌握会计基本原理、核算处理方法、成本核算、报表编制等基本的会计核算能力。具备一定的专业理论基础和专业实操技能。

（3）掌握财经法规的知识，掌握税务职业道德的要求，从而提高自己的法律意识和职业道德水平。

（4）掌握主要税收的计算及电子报税的知识。

(5) 能够系统掌握税收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业务技能，重点掌握税收领域实际工作的基本能力和基本技能，并掌握实际的税务处理过程。

(6) 掌握财务共享基础知识。

3. 能力要求

(1) 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好的方案文字处理能力。

(2) 掌握获取知识的能力，能够进行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等，具有一定的调查研究能力。

(3) 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人际沟通、知识再生、团结协作和社会活动的的能力。

(4) 能够熟练地操作计算机，熟悉常用办公软件，能熟练制作文档和电子表格。

(5) 掌握财务软件和税务处理软件的基本操作，能独立从事税务实际工作。

(6) 具有代理报税、发票代办、工商服务、银行事务办理、资质办理等税务事项代办服务的能力。

六、课程设置及要求

（一）公共基础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本课程旨在帮助学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了解中国共产党执政经验和社会主义建设成就，培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爱国情怀。通过教学案例、讨论和实践活动，学生将深入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和现状，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社会责任感。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本课程旨在帮助学生学习心理健康常识、压力管理技巧和职业规划与发展知识，以促进个人心理健康和职场适应能力的提升。通过教学案例、角色扮演和心理辅导方式，学生将培养自我认知和情绪管理能力，以及制定明确的职业目标和规划。
3	哲学与人生	本课程旨在培养学生独立思考和分析问题的能力，探索人生意义和价值观，形成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更好地面对人生挑战。通过学习哲学思想、社会现象分析和案例研究，学生将发展批判性思维和创造性思维，提高问题解决能力和人际交往技巧。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本课程旨在让学生学习职业道德规范、劳动法律法规等，树立正确的职业道德意识和法律意识，维护良好的职场秩序和个人权益。通过案例分析、角色扮演和讨论，学生将培养诚信、责任和合作精神，提高法律素养和法治意识。

5	语文	本课程是各专业学生必修的公共基础课程。旨在引导学生根据真实的语言运用情境，开展自主的言语实践活动，积累言语经验，把握祖国语言文字的特点和运用规律，提高运用祖国语言文字的能力，理解与热爱祖国语言文字，发展思维能力，提升思维品质，培养健康的审美情趣，积累丰厚的文化底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文化自信。汲取人类文明优秀成果，形成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科学素养和人文素养，为学生学好专业知识与技能，提高就业创业能力和终身发展能力，成为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奠定基础。
6	数学	本课程的学习内容：集合、不等式、函数、指数函数与对数函数、三角函数、数列、平面向量、平面解析几何、概率与统计初步等数学知识。课程要求：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课程标准》开设，使学生获得进一步学习和职业发展所必需的数学知识、数学技能、数学方法、数学思想和活动经验；具备中等职业学校数学学科核心素养，形成在继续学习和未来工作中运用数学知识和经验发现问题的意识、运用数学的思想方法和工具解决问题的能力；具备一定的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质，增强创新意识，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7	英语	本课程教学内容由主题、语篇类型、语言知识、文化知识、语言技能、语言策略六部分构成。课程要求：在义务教育基础上，帮助学生进一步学习语言基础知识，提高听、说、读、写等语言技能，发展中等职业学校英语学科核心素养；引导学生在真实情境中开展语言实践活动，认识文化的多样性，形成开放包容的态

		度，发展健康的审美情趣；理解思维差异，增强国际理解，坚定文化自信；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
8	信息技术	本课程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通过理论知识学习、基础技能训练和综合应用实践，培养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符合时代要求的信息素养和适应职业发展需要的信息能力。通过多样化的教学形式，帮助学生认识信息技术对当今人类生产、生活的重要作用，理解信息技术、信息社会等概念和信息社会特征与规范，掌握信息技术设备与系统操作、网络应用、图文编辑、数据处理、程序设计、数字媒体技术应用、信息安全和人工智能等相关知识与技能，综合应用信息技术解决生产生活和学习情境中各种问题；在数字化学习与创新过程中培养独立思考和主动探究能力，不断强化认知、合作、创新能力，为职业能力的提升奠定基础。
9	历史	本课程旨在让学生了解中华民族历史演变和传统文化，学习世界现代史和社会主义国家的历史发展。通过教学讲授、文献阅读和考察实践，学生将培养正确的历史观和历史分析能力，提高历史思维和跨文化交流能力。
10	体育与健康	本课程旨在让学生学习运动技能、身体素质训练，了解健康生活方式的重要性，培养良好的健康习惯和运动安全意识。通过体育活动、讲座和实践项目，学生将增强体质、锻炼团队合作能力，并掌握基本的健康知识和自我保护技能。

11	劳动教育	本课程旨在对学生进行热爱劳动、热爱劳动人民的教育活动，强化学生劳动观念，弘扬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强调全身心参与，手脑并用，亲历实际的劳动过程；充分发挥传统劳动工艺项目育人功能的同时，紧跟科技发展和产业变革，体现时代要求；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积极性，鼓励创新创造。
12	音乐	本课程旨在让学生学习音乐与舞蹈基础知识，培养艺术欣赏和表演能力。通过音乐理论、乐器演奏和民族舞蹈基础理论等教学活动，学生将了解不同音乐与舞蹈的风格和流派，培养艺术感知和审美能力。同时，学生还可以通过音乐与舞蹈动作创作和表演活动展示自己的艺术才华，提升团队协作和表达能力。
13	美术	本课程以培养学生的美术审美和实践能力，提升其美术品位为目的，通过学习了解不同的美术门类，理解美术创作的基本方法和造型语言，激发美术学习兴趣，掌握美术鉴赏的基本方法，结合美术情景，运用恰当的美术语言对美术作品进行鉴赏，形成健康的审美情趣。

（二）专业（技能）课程

1. 专业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1	税收基础	本课程坚持“立德树人”的宗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眼“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根本要求，培养爱党爱国爱社会的优秀人才。本课程定位于纳税事务



		专业开设的主干课程。通过学习企业纳税实务，学生对所学的纳税知识和计算方法的掌握及运用情况，激发学生对本课程的学习兴趣，掌握的税务的基本理论和应用。 通过学习使学生了解企业纳税的基本原理和法律要求。要求学生了解和掌握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四大税种及关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资源税等小税种的纳税实务理论和操作。通过理论和实践教学能够理解企业纳税的概念，掌握税务管理的特点和原则。熟悉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和其他税种的征收管理法律法规、计算和纳税申报。
2	经济学 认知	课程思政目标：要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运行规律，学习经济学专业知识服务中国经济的发展，形成强烈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实现教育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本课程定位于入门级的经济学通识课程，综合微观经济学和宏观经济学的基本议题，广泛反映最新的经济研究成果和社会经济现实，为其它专业课程提供理论基础。通过案例教学着力培养学生应用经济学的基本概念和原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满足社会经济发展和经济运行对应用型人才的需求。通过信息化教学、翻转课堂等积极有效的教学安排降低学生学习经济学的心理成本和精力成本，使学生爱上经济学和经济学的思维方式，养成主动获取财经信息的习惯，提高解读政策信息和市场信息的能力。

3	基础会计	课程思政目标：在会计学基础的教学中坚定对学生的价值引领，实现“三全”育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会计诚”和“谨慎专业的职业判断”的终身职业理念根植于学生心中，秉持为信息使用者提供客观真实、不偏不倚的会计信息、遵纪守法的职业伦理操守，承担会计人应有的社会责任。 本课程是财经类专业重要的专业基础课程，通过教学，使学生理解会计的基本理论、掌握会计基本核算方法和技能，初步掌握会计核算方法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为后续专业课程奠定基础。通过学习使学生明确会计的基本职能、特点及其对象、任务，理解会计要素、科目和账户的相关理论和记账方法及其具体运用；掌握会计凭证、账簿的基本内容和实务操作；掌握成本计算及财产清查；能编制会计基本报表；了解会计核算形式的种类和特征。通过教学，使学生掌握会计基本理论、核算方法和技能，学习和认识会计思想，具有基本的会计职业素养，具备会计职业的初步核算能力。通过教学，注重学生职业技能培养，重视学生对会计理论的正确理解，兼顾学生的认知特点，理论密切结合实际，学生职业和学业持续发展服务。
4	财税基本技能	本课程旨在使学生从点钞技能、翻打传票技能、计算器应用技能全面介绍。学生在每个小技能学习结束后，配有相对应的同步训练，让学生及时、更好掌握相应的技能并有行业标准对照进行训练，做到有学有练，熟能生巧。

5	金融基础	知识目标：能掌握货币金融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技能目标：能分析金融现象，解决金融实际问题；素养目标：能初步具备金融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货币信用部分：货币的产生与发展、货币的职能、货币制度的基本内容等；信用的概念与特征、信用形式、信用工具、利息、利率等。金融机构部分：金融机构及其分类、商业银行、中央银行等。金融市场部分：金融市场概述、货币市场、资本市场等。宏观部分：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货币政策与货币工具、金融监管。金融科技部分：金融科技的内涵、主要类型、监管措施等。教学重点在于使学生掌握金融概念、金融基本理论。教学难点在于使学生掌握分析金融现象和解决金融问题的能力。需要应用理实结合、混合式教学等多种教学方法达成教学目标。合理设置考核方式，使用过程式考核及期末考核等多元考核方式。
6	电子票据技术应用	通过学习本课程,使学生能够全面了解电子票据技术并能够灵活运用于实际业务中。本课程旨在介绍电子票据技术的概念、应用及实践,包括电子票据的基本原理、电子票据的形式和特点、电子票据与传统票据的比较、电子票据的安全与保密等方面知识。
7	小企业财税管理	在总结税务类课程教学经验的基础上，根据涉税业务处理流程，按涉税工作中需完成的单项工作任务构建整体框架。在内容处理上，根据纳税事务专业学生需掌握的涉税业务处理能力，整合了企业涉税业务流程及涉税工作任务，以实用、够用为原则，针对我国现行的多个主要税种，选择了涉及面广、具

		有普遍性的典型工作任务，同时在完成涉税工作任务的基础上培养学生纳税筹划的意识与理念。
8	财税共享服务	本课程旨在理论联系实际，培养教学应用型人才，培养学生的业务、账务、财务，“三务一体”意识，培养走在企业前端的财务管理人才，培养学生的“业财合一”意识及在计算机环境中解决财务会计、财务分析等问题的能力，为学生在未来的工作岗位上真正发挥管理职能打下良好的基础。
9	财税代理服务	本课旨在使学生税收登记代理实务、发票领购与审查代理实务、企业涉税会计核算代理实务、各税种纳税申报代理实务、各税种纳税审查代理实务。通过设置“爱国情怀”、“民族自信”、“诚实守信”、“法治意识”、“依法纳税”、“踏实自律”等方面的思政专题，引导学生树立远大的理想目标，端正为人、做事、求知的态度，建立正确的社会责任感和投资观念。
10	企业会计实务	本课程包含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和财务报表五大部分内容。主要讲解资产的概念、核算原理和基本内容；负债的概念、负债核算原理和基本内容；所有者权益的相关概念、核算核算原理和基本内容；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相关概念、核算原理和基本内容；财务报表的相关概念、编制原理和编制基本内容。熟练掌握资产概念，掌握资产核算的基本原理；熟练掌握负债概念，掌握负债核算的基本原理；认知所有者权益概念，掌握所有者权益核算的基本原理；认知收入、费用的概念，掌握收入、费用核算的基本原理；熟练掌握

		利润的概念，掌握利润核算的基本原理；熟练掌握财务报表的概念，掌握财务报表编制的基本原理。 本课程坚持“立德树人”的宗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眼“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根本要求，培养爱党爱国爱社会的优秀人才。本课程是纳税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是对《会计学基础》课程内容的丰富和完善。本课程对培养学生应具备的会计职业判断能力、依据会计法律法规熟练地运用会计方法和技能加工、处理、生成会计信息的专业能力，对培养学生具备良好的沟通、组织协调、合作等社会能力和学习能力等方面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11	经济法基础	本课程坚持“立德树人”的宗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眼“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根本要求，培养爱党爱国爱社会的优秀人才。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可以掌握基本的经济法律规范、会计法律规范、税法、支付结算法律制度。学会运用法律手段解决经济纠纷，即知法、懂法，并最终会运用经济法。通过学习使学生了解法律基础知识和解决经济纠纷的途径；会计法律制度、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主要构成。掌握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种的知识和计算。明晰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劳动合同与社会保险法律制度。通过对各部分知识点的典型题目的精准练习和深度分析，就实际中遇到的具体相关问题根据所学知识进行准确分析和处理，培养学生运用法律手段处理在经济管理活动中遇到的各种矛盾和纠纷的能力。

12	税费核算与申报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等税种的主要征收制度；会根据各税种征税范围判断企业经济业务形成的纳税义务所涉及的税种；能确定企业纳税义务所属税种的税目、税率和计税依据；能依据税法规定的减免税优惠，判断企业经济业务能享受的优惠政策；能根据企业经济业务发生的具体情况，判断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的财务人员优化升级赋能。
13	会计电算化	本课程旨在培养学生掌握会计理论和实际操作技能，并运用计算机技术进行会计信息的处理和管理。
14	Excel 财税信息处理	本课程旨在让学生更好地运用 Excel 软件来对财经数据进行处理与分析。结合专业的特点，通过案例详细介绍利用 Excel 来处理、分析财经数据的实用技能、技巧和方法，让学生掌握所需要的 Excel 处理与分析财经数据的应用能力，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
15	商务礼仪	本课程旨在以商务活动为线索，设计商务活动各个环节中相关的利益规范，向学生介绍商务活动中各个环节及不同场景所应该遵守的礼仪规范，使学生掌握商务活动中的交际技能和技巧。
16	财经写作	本课程旨在使学生掌握商务写作基本知识，能根据公务或私务的需要，写出既符合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又符合应用写作格式和要求的应用文。

2. 综合实训

(1) 会计综合模拟实训

本实训包括手工会计实训和电算化会计实训两个并轨实训项目，以某一制造业企业为案例，按照企业会计核算的工作过程，模拟企业会计岗位任务，要求学生分岗完成全部手工账和计算账的全套账务处理流程。具体包括建账、审核原始凭证、填制记账凭证、登记账簿(记账)、编制会计报表等工作任务。课程设置的目的是为了让学生掌握企业会计核算的方法和做账基本技巧，能独立完成记账、算账、报账的工作，培养学生会计业务的综合实践操作能力。

(2) ERP 用友沙盘模拟管理

本实训旨在通过沙盘模拟对抗演练—ERP 理论学习—软件学习与操作—情景教学等多种形式，将学生置身于企业的虚拟环境之中，模拟企业的主要运作过程，让学生了解、认识企业复杂多变的生存环境，熟悉企业的业务流程，亲身体会并模拟企业的团队建设、经营管理、经营决策、营销策略和企业之间的竞争与协作等等。通过对企业全方位的认识、参与，从而达到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变被动学习为主动学习、自助学习的目的；更重要的是培养学生怎样将理论知识与企业实际运作紧密联系、学以致用能力和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进行科学决策的能力；通过 ERP 理论学习和模拟企业实际运作，还要求学生深刻理解 ERP 的管理理念和核心管理思想，为将来在实际工作中发挥作用打下一定的基础。

(3) 财务共享实训

采用虚拟仿真，人机交互，场景应用，人机交互，人工智能等现代互联网技术，涵盖基础设置与维护、期初数据录入、业财协同基础业务

处理、增值税业务处理及电子档案管理，工商事项登记、税务事项登记、发票申领、增值税发票开具等基础应用类工作。

七、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一）基本要求

每学年为 52 周，其中教学时间 40 周（含复习考试和实训），累计假期 12 周，周学时平均为 30 学时，岗位实习按每周 30 小时（1 小时折 1 学时）安排。

我校实行学分制，原则上以 16-18 学时计 1 学分，入学教育（军训）安排 1 周，计 2 学分、30 学时。本方案三年总学分为 194 学分、总学时为 3486 学时。

（二）教学活动周

学 期	内 容	教学周数	入学教育（军训）	社会实践（研学）	综合实训	岗位实习	毕业教育	考核	合计
一		18	1					1	20
二		18			1			1	20
三		18			1			1	20
四		18		1				1	20
五		18			1			1	20
六						18	1	1	20
合计		90	1	1	3	18	1	6	120

(三) 教学计划

纳税事务专业开课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教学时数			各学期教学周数与周学时分配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总学时	理论教学学时	实践教学学时	第一学期 周课时	第二学期 周课时	第三学期 周课时	第四学期 周课时	第五学期 周课时	第六学期 周课时
公共基础课程	必修课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2	36	36	0	2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2	36	36	0		2				
		3 哲学与人生	2	36	36	0			2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2	36	36	0				2		
		5 语文	14	252	252	0	2	2	4	6		
		6 数学	14	252	252	0	2	2	4	6		
		7 英语	14	252	252	0	2	2	4	6		
		8 信息技术	8	144	144	0	4	4				
		9 历史	4	72	72	0	2	2				
		10 体育与健康	12	216	216	0	3	3	3	3		
		11 劳动教育	1	18	18	0	1					
		12 音乐	1	18	18	0	0.5	0.5				
		13 美术	1	18	18	0	0.5	0.5				
		小计	77	1386	1386	0	19	18	17	23		
专业课程	专业基础课	1 税收基础	4	72	36	36	4					
		2 经济学认知	2	36	18	18	2					
		3 基础会计	12	216	108	108	6	6				
		4 财税基本技能	2	36	18	18	2					
		5 金融基础	4	72	36	36		4				
		6 电子票据技术应用	4	72	36	36		4				
		7 小企业财税管理	4	72	36	36		4				
	专业核心课	8 财税共享服务	6	108	54	54			6			
		9 财税代理服务	4	72	36	36			4			
		10 企业会计实务	8	144	72	72			4	4		
		11 经济法基础	4	72	36	36				4		
		12 税费核算与申报	4	72	36	36				4		
		小计	58	1044	522	522	14	18	14	12		



第三学年分流课程	高考方向	1	语文	8	144	144	0					8	
		2	数学	8	144	144	0					8	
		3	英语	8	144	144	0					8	
		4	体育与健康	3	54	54	0					3	
		小计		27	486	486	0					27	
	就业方向	1	语文	4	72	72	0					4	
		2	数学	4	72	72	0					4	
		3	英语	4	72	72	0					4	
		4	体育与健康	3	54	36	18					3	
		5	会计电算化	4	72	36	36					4	
		6	Excel 财税信息处理	4	72	36	36					4	
		7	商务礼仪	2	36	18	18					2	
		8	财经文员实务	2	36	18	18					2	
		小计		27	486	360	126					27	
其他	1	入学教育（军训）	2	30	0	30	1 周						
	2	岗位实习	30	540	0	540						30	
	小计		32	570	0	570						30	
高考方向合计			194	3486	2310	1176	33	36	31	35	27	30	
就业方向合计			194	3486	2094	1392	33	36	31	35	27	30	
备注：美术和音乐为单双周上课，每学期各计 0.5 学分													

八、实施保障

（一）师资队伍

根据我校纳税事务专业建设要求和发展实际，建立“走出去，请进来”的师资培养模式进行师资队伍建设。本专业专任教师 5 人，其中高级教师 1 人，中级教师 4 人，硕士 3 人。

以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选拔培养为重点，全面带动提升专任教师的专业能力、实践能力、职业能力和教学能力。积极选送教师参加各种形式的培养培训，提升专业能力。造就一支专兼结合、年龄结构合理、职称结构合理，实践技能水平高、教学经验丰富、敬业爱岗的双师素质教师团队。

建立名师工作室，以名师带动教师队伍的提升，提高整体的师资水平，使纳税事务专业师资队伍整体达到省内同类学校领先水平。

（二）教学设施

1. 校内实训基地

按照专业与产业、岗位对接的要求，我校纳税事务专业制定了科学的校内实习实训教学计划，改扩建校内实训室，使学生在实践教学中如临其境，实现虚实交替的学习环境。校内实训实习必须具备财税共享服务、智能财税仿真实训室，主要设施数量及实训项目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实训室 (个数)	主要实训项目
1	会计技能 实训室	140	1	会计核算，会计技能训练，手工会计模拟实训、沙盘模拟企业经营实训。
2	财税共享 服务	140	1	财务共享中心期初建账、票据录入、财税审核、纳税申报、档案管理、企业设立、变更、注销、发票申请与使用、社保公积金办理、财务机器人应用。

3	财税综合实训	140	1	采用虚拟仿真，人机交互，场景应用，人机交互，人工智能等现代互联网技术，涵盖基础设置与维护、期初数据录入、业财协同基础业务处理、增值税业务处理及电子档案管理，工商事项登记、税务事项登记、发票申领、增值税发票开具等基础应用类工作。
---	--------	-----	---	---

2. 校企合作实训基地

我校与深圳航天信息有限公司、沃尔玛、深圳中森纳税事务所有限公司等多家单位签订协议，根据岗位人才需求，把为社会培养高素质应用型税务人才作为培养目标，以“技能+素养”为培养着力点，强化技能培训，提高综合素质，严格落实执行校内外实习实训教学计划，学生按教学计划的要求完成课程实习、毕业设计等。建立了涵盖通工业、商业、会计事务所等多种不同业务性质的企业校外实习基地，利用寒暑假和顶岗实习时机，使学生身临其境，增强学生职业使命感和责任感，为其在校专业学习和将来深造及职业发展奠定基础。

3. 校企合作办学长效机制

深化校企合作，共同制订校企合作基地管理制度、共同开发

实训项目及设计课程项目教学。

合作搭建校企合作平台。将企业的品牌和学校的特色有机结合起来，形成紧密的工学结合联盟，使校企合作具有长期稳定性。

互聘兼职教师，“请进来，走出去”，学校一方面聘请企业专业人士作为校外专家参与教学活动，另一方面安排教师定期到企业进行业务锻炼，同时给企业员工进行知识更新的培训。

（三）教学资源

除了已有的教材、课外辅导书和报刊之外，需加大教学资源库建设的力度，根据教育部颁发的专业教学指导方案，结合职业技能鉴定的标准，通过调研考察和校企合作，依托校园网建成以教学课件、视频音频、电子教案、图片和习题库等财税教学资料为主要内容的信息化资源库，并在此基础上不断地创新和完善，同时吸收和引进相关院校的优秀素材，做到信息化校园软硬件同步进行。最终，本校教学资源库将形成在全区有一定影响力、教学资源丰富和使用方便的数字化教学资源平台，实现优势资源共享，从而使本校资源库既成为教师提供教学资源的场所，也成为学生自主学习的园地，更变为广大师生交流、探讨、学习的空间。2022年9月将引入“己简课堂”凭证填录入平台、优化财务数据处理教学题库、升级会计电算化教学题库。丰富教学信息化、教学实训以及竞赛训练资源。

（四）教学方法

建立“基础充实、理论够用、突出技能”的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充实的基础课程提高学生的知识文化水平，够用的专业理

论让学生对纳税有了足够的认知和理解，整体性的课程体系采用工学结合的教学方式让学生的技能水平更是有了大幅度的提升。

1. 文化基础必修

在教学内容上，遵循“必需、够用”的原则，一是满足学生未来深造所必需的基础知识，二是内容满足专业的够用需求。

在教学方法上，要不断创新，加强教学的针对性，针对学生的实际情况组织教学，在教学中要从浅着手，要突出和强化知识的实用性、直观性。可充分利用现代化教育技术手段，增强教学过程的形象性、趣味性、参与性，丰富教学内容，有效地调动学生的学习热情。

2. 专业技能课

(1) 改进专业理论教学内容，本着“必须”、“够用”的原则，大力削减现有理论教学学时，使教学内容突出实务操作。传授必要的理论知识，切记过多、过细、过深和过难。

教师应依据专业培养目标、课程教学要求、学生能力与教学资源，采用适当的教学方法，以生为本，充分调动教学过程中学生参与教学的积极主动性，以达成教学的预期目标。重视实践经验的学习，重视现代信息技术的应用，尽可能运用现代化、多样化手段实施理论教学和实践指导。应注重对学生实际操作能力的训练，强化案例和流程教学，“做中学、做中教”，让学生边学边练，以此提高学生学习兴趣，突出技能培养目标和强化学生的实践能力，增强教学效果。

(2) 实践教学是专业技能课程教学的重要内容，主要包括校

内实训、校外实训和顶岗实习等多种形式。实训实习应加强理实一体化。

实践教学形式的改革：以任务驱动的形式开展教学，分为①课内随堂实训。采用理实一体化的教学方式，理论和实践紧密结合；②课程综合实训。对专业课程进行集中阶段性的综合实训，使学生体会真正的财税工作；③专业综合实训。是全部课程结束后进行的实训，一套账二个阶段进行，采用分岗位方式，先进行会计岗位综合模拟实训，再用同一实验资料，进行会计电算化模拟实训，然后将两者的实验结果对比，以相互印证；④顶岗实习，是学习的最后阶段，在企业中对学生职业素质和实操技能等综合素质进行锻炼和提高。

实践教学手段的改革：利用会计模拟实验软件、多媒体课件、网络资源等方式进行课上课下教学，提高实训教学效果。

实践教学环境的改革：完善了校内模拟实训环境，新建智能财税仿真实训室。加强了校企合作，建立了 11 所校外实训基地。

（五）学习评价

采取教学成果评价和教学过程评价相结合方式，制定以岗位能力为标准的评价标准，构建整体完善的“教师、学生和企业”三位一体的评价体系，同时逐步形成以学生综合职业素质为主要依据的多元评价模式雏形，通过多方面、全方位来综合评定教学效果和质量。

1. 专业课程考核评价体系的改革

改革期末卷考的唯一考核方式，采用小组评价，个人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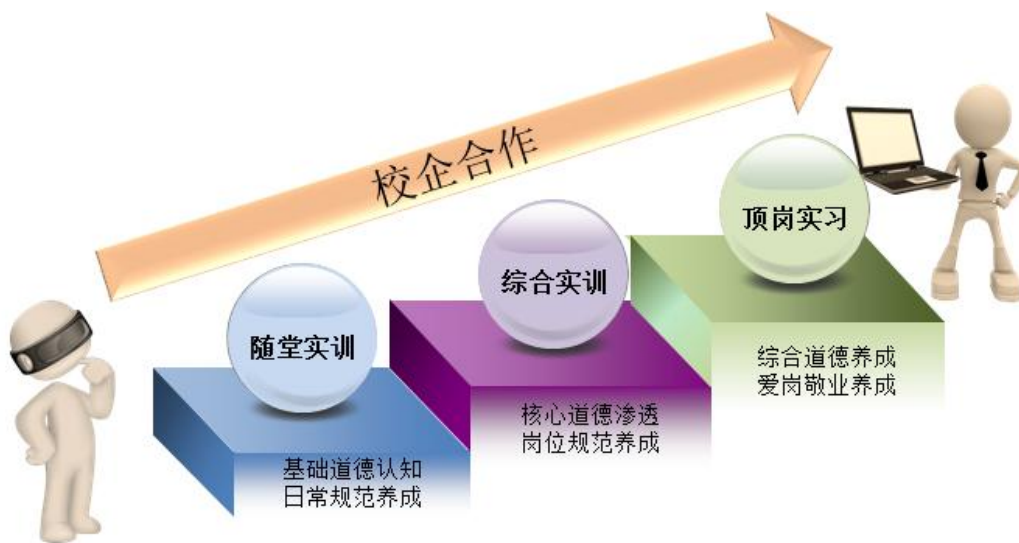
教师评价三者结合，以过程性评价为主，结果性评价为辅的评价方式，同时加入了对学生道德方面的考核内容。

2. 实践评价体系的改革

注重实效和职业能力考核，对部分课程采用“以证代考”的方式；在考核方法上探索抽题考核和开放式考核，编制若干段实训考题，学生随机抽取考核内容；建立以过程考核为主，终结性考核为辅的评价体系，考核内容融入学生的实训态度等。

（六）质量管理

我校纳税事务专业构建了“一条主线，二个根本，三级递进”的人才培养模式。



“一条主线，二个根本，三级递进”人培模式

一条主线：以校企合作为主线，校企合作贯穿于人才培养的整个过程。一、密切与行业部门的联系和沟通，通过引入企业资源，制定相应的教学标准体系，实现与合作企业零距离对接。二、通过校企合作，了解企业需要的人才，培养企业需要的人才，面对市场办学，实现专业理论与岗位实践的紧密结合，有效实现培

养高技能应用型人才等目标。三、校企之间建立互利共赢的关系，如聘请企业技术人员为兼职教师指导实训教学，我校纳税事务专业外派教师到企业为兼职顾问，为企业财务人员提供培训服务。

两个根本：以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水平和专业技能水平为根本。职业道德素质是绝大多数用人单位聘用员工的先决条件，重视和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使学生就业后遵守会计行业的职业道德规范，适应各行业对劳动力基本素质的客观需求。而专业技能的培养使职教的特色，我校会计专业在课程设置、课时学时分配上、教学内容等都要突出专业技能的培养，使学生毕业后成为德能兼备的会计人才。

三级递进：以随堂实训→综合实训→岗位实训三级递进的方式来进行实践教学。以任务驱动的形式开展教学，分为①课内随堂实训。采用理实一体化的教学方式，理论和实践紧密结合；②综合实训。课程综合实训：对专业课程进行集中阶段性的综合实训，使学生体会真正的会计工作；专业综合实训：是全部课程结束后进行的实训，一套账二个阶段进行。③岗位实训（顶岗实习），是学习的最后阶段，在企业中对学生职业素质和实操技能等综合素质进行锻炼和提高。

九、毕业要求

具有我校学籍的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达到以下毕业条件，经考核合格的，准予毕业，发放毕业证书。

（一）学分要求

通过纳税事务专业三年学习，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含军训、研学、岗位实习等），获得 170 以上学分，并具备较高的思想道德品质和优良的职业素养，熟练掌握专业知识和实践技能。

（二）证书要求

取得下列证书之一即可：

1. 全国英语等级考试一级证。
2.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证。
3. 广东省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课程证。
4. 1+X 财务共享技能等级证。

十、附录

（一）编制依据

1.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等职业学校管理规程》的通知（教职成〔2010〕6 号）
2.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的通知（教职成〔2010〕12 号）
3.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教职成〔2010〕9 号）
4.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 号）
5. 《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语文、历史课程标准（2020 年版）》（教材〔2020〕2 号）

6. 《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教职成厅〔2019〕6号）
7. 《中等职业学校课程标准（2020年版）》
8. 《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
9. 《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
（教职成〔2019〕13号）
10. 《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
（教职成司函〔2019〕61号）

（二）动态调整

本方案是由纳税事务专业建设小组在充分调研和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市场对本专业人才的要求拟订，经由学校人才培养方案论证会评审而最终制定。

在人才培养方案实施过程中，根据学校专业建设情况，结合本地区产业发展，在不涉及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思想、基本架构、主要指标等前提下，可依据实际状况进行适当调整，以确保人才培养质量达到培养目标。